



WEICHAI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徐新玉先生、孫少軍先生及張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楊世杭先生、姚宇先生、李新炎先生、劉會勝先生、張伏生女士、Julius G. Kiss先生、韓小群女士、陳學儉先生、顧林生先生、李世豪先生及劉征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虞先生、顧福身先生及房忠昌先生。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根據《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國科發火[2008]172號）、《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工作指引》（國科發火[2008]362號）有關規定，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株洲歐格瑞傳動股份有限公司經地方初審、專家審查等程序，被認定為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術企業，獲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其中：本公司發證日期為2008年12月5日（證書編號GR200837000323，有效期3年），株洲歐格瑞傳動股份有限公司發證日期為2008年11月27日（證書編號GR200843000145，有效期3年）。

根據相關規定，企業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資格後，自2008年起，連續三年享受國家關於高新技術企業的相關優惠政策，所得稅按15%的比例徵收。另外，陝西重型汽車有限公司、陝西漢德車橋有限公司、陝西法士特齒輪有限公司、寶雞法士特齒輪有限責任公司、西安法士特汽車傳動有限公司的高新技術企業的認定工作尚在進行中，本公司在收到相關確認文件後將及時披露。

特此公告。

濰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三日